

证券代码：600673

证券简称：东阳光科

编号：临 2016-45 号

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**被担保人名称：**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乳源化成箔”）、乳源东阳光优艾希杰精箔有限公司（原名称“乳源东阳光精箔有限公司”，以下简称“乳源精箔”）
- **本次担保金额及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：**本次为乳源化成箔提供担保额度为人民币 20,000 万元；为乳源精箔提供担保额度为人民币 30,000 万元。截至当前，本公司已实际为乳源化成箔提供担保金额为 110,449.06 万元；为乳源精箔提供担保金额为 48,000 万元。
- **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：**无；
- **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：**截至本公告日止，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；
- **履行决策程序：**本次担保额度属于公司 2016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范围内，且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第二十三次董事会审议通过。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因日常生产经营需要，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东阳光科”）及其下属子公司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乳源化成箔”）和乳源东阳光优艾希杰精箔有限公司（原名称“乳源东阳光精箔有限公司”，以下简称“乳源精箔”）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申请人民币 70,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。其中公司申请人民币 20,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、乳源化成箔申请人民币 20,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、乳源精箔申请人民币 30,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。同时，公司以所持有的乳源东阳光优艾希杰精箔有限公司 51% 股权、持有宜都东阳光高纯铝有限公司

51%股权、持有乳源瑶族自治县阳之光亲水箔有限公司 51%股权为上述人民币 70,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质押担保。

二、被担保方基本情况

1、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

住所：乳源县开发区；

法定代表人：卢建权；

注册资本：人民币壹亿伍仟万元；

成立时间：2004 年 12 月 02 日；

营业期限：长期；

公司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（法人独资）；

经营范围：研发、生产、销售：全系列腐蚀箔、化成箔、农业用硝酸铵钙产品；货物及技术进出口。

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。

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主要财务数据：总资产：214,442.33 万元，总负债 145,003.22 万元，净资产 69,439.11 万元，截至 2016 年 9 月实现营业收入 53,019.45 万元，利润总额 11,823.60 万元，净利润 10,724.17 万元。

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主要财务数据：总资产：166,519.53 万元，总负债 112,804.59 万元，净资产 53,714.94 万元，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实现营业收入 71,144.69 万元，利润总额 18,022.09 万元，净利润 16,577.66 万元。

2、乳源东阳光优艾希杰精箔有限公司

住所：韶关市乳源县龙船湾；

法定代表人：李刚；

注册资本：柒亿肆仟陆佰伍拾万元人民币；

成立时间：2002 年 06 月 18 日；

营业期限：2002 年 06 月 18 日至 2052 年 06 月 17 日；

公司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（中外合资）；

经营范围：铝及铝产品的生产。产品内外销售。

乳源东阳光优艾希杰精箔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，公司持股比例 51%，株式会社 UACJ 持股比例 49%。

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主要财务数据：总资产：181,046.90 万元，总负债 64,167.69 万元，净资产 116,879.21 万元，截至 2016 年 9 月实现营业收入 147,180.19 万元，利润总额 4,067.15 万元，净利润 3,730.42 万元。

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主要财务数据：总资产：178,761.67 万元，总负债 63,245.01 万元，净资产 115,516.66 万元，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实现营业收入 195,829.19 万元，利润总额 6,052.55 万元，净利润 3,064.30 万元。

三、担保协议的内容

为满足日常生产经营需要，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乳源化成箔”）和乳源东阳光优艾希杰精箔有限公司（原名称“乳源东阳光精箔有限公司”，以下简称“乳源精箔”）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申请人民币 70,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，其中公司申请人民币 20,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、乳源化成箔申请人民币 20,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、乳源精箔申请人民币 30,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。同时，公司以所持有的乳源东阳光优艾希杰精箔有限公司 51%股权、持有宜都东阳光高纯铝有限公司 51%股权、持有乳源瑶族自治县阳之光亲水箔有限公司 51%股权为上述人民币 70,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质押担保。担保期限以具体担保协议为准。

授权公司董事长郭京平或其授权代表签署有关文件。

四、董事会意见

全体董事一致认为：本次担保事项是为了满足下属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，确保其持续稳定发展，符合公司整体利益；被担保子公司具备良好的偿债能力，担保风险小，公司将通过担保管理、加强财务内部控制、监控被担保人的合同履行、及时跟踪被担保人的经济运行，强化担保管理来确保对公司及子公司的生产经营不会产生不利影响。同时，授权公司董事长郭京平或其授权代表签署有关文件。对此，全体董事一致同意东阳光科将持有的51%乳源精箔股权、51%高纯铝股权、51%宜都化成箔股权为上述人民币7亿元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股权质押

担保，并认可各方已经签署的上述授信额度协议、最高额质押合同合法有效，各方按照相关协议约定享有权利并履行相应义务。

五、累计担保数额

截至目前，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 31.56 亿元，占本公司 2015 年度净资产的 75.50%。本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公司第九届第二十三次董事会决议
- 2、被担保人营业执照
- 3、被担保人最近一期的财务报表

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6 年 11 月 5 日